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公告

(2026)豫0402民初409号刘安：本院受理原告刘廷云诉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、河南禹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刘安劳务合同纠纷一案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等。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。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第3日上午9时（法定节假日顺延）在本院速裁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，请准时到庭参加诉讼，如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。

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5月15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